

证券代码：835691

证券简称：海森电子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691	海森电子	2021年11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300 万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 300 万元，本次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金额、期限、利率等具体事项以实际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

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5) 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8: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杰 联系地址：河北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兴业街8号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315-8280111 传真:0315-8280003
邮政编码：063300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